



证券代码：300083

证券简称：创世纪

公告编号：2024-050

##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。
3.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会议召集人：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。

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夏军先生。

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：2024年9月5日（星期四）15:00。

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：2024年9月5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5日的交易时间，即9:15-9:25，9:30-11:30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5日9:15-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现场会议地点：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黄埔社区南浦路154号2栋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## **(二) 会议出席情况**

### **1.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**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 573 人，代表股份数量 341,604,30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.5185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2人，代表股份数量233,836,708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.0454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71人，代表股份数量107,767,601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4731%。

### **2. 中小投资者出席的总体情况**

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 572 人，代表股份数量 114,501,14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8775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投资者 1 人，代表股份数量 6,733,54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045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 571 人，代表股份数量 107,767,60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4731%。

3. 公司董事、监事及董事会秘书通过现场或线上的方式出席会议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、律师代表列席会议。

## **二、提案审议及表决情况**

本次股东会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下列议案，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 **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**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38,237,54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0144%；反对 3,018,46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836%；弃权 348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2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11,134,37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.0596%；反对 3,018,46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.6362%；弃权 348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3042%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，根据上述表决结果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 **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股东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**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38,315,14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0371%；反对 2,897,16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481%；弃权 392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48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11,211,97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.1274%；反对 2,897,16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.5303%；弃权 392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3424%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，根据上述表决结果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 **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**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40,190,80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862%；反对 1,070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134%；弃权 342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04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13,087,64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.7655%；反对 1,07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9351%；弃权 342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00 股），

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2994%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，根据上述表决结果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# **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**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40,174,50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814%；反对 1,087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183%；弃权 342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02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13,071,34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.7513%；反对 1,087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9497%；弃权 342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2990%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，根据上述表决结果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# **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**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38,058,94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9621%；反对 3,230,46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9457%；弃权 314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,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22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10,955,77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6.9036%；反对 3,230,46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.8213%；弃权 314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,2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2750%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

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，根据上述表决结果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广东海派律师事务所律师贺成龙先生、黄润琳女士到会见证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《2024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法律意见书》，律师认为：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. 2024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2. 广东海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5日